

CJ-12 表

(Rev. Oct. 2004)

深圳市因公出国人员审查担保书(暂住人员专用)

经审查, 同意 _____ 同志因公出国公干, 在 _____ 国家(地区)停留 _____ 天, 如其在境外违反政纪法规或其申请材料与事实不符, 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。

担保书有效: 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。

担保人姓名(正楷): _____

职务: _____

签名: _____

(担保单位盖章)

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附申请人简况: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
文化程度		出生日期		出生地	
身份号码		暂住证号码			
移动电话		固定电话			
工作单位					
职务职称					
职务级别					
家庭成员 社会 关系	成员姓名	政治面貌	家庭关系	年龄	单位及职务
家庭地址					
申请人 简历	起始时间	终止时间	工作单位	从事工作或担任职务	